

证券代码：301187

证券简称：欧圣电气

公告编号：2025-021

##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公司现有总股本 182,607,661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 1,793,000 股后，以 180,814,661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每 10 股转增 4 股。

2. 公司现金分红方案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相关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3.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4.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现金分红金额；同时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调整转增股本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一、审议程序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召开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股东利益，有利于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前，已将该议案提交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进行审议。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有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 （四）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与公司业绩相匹配，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4 年年度经营状况、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 （一）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不存在需要弥补亏损、提取任意公积金的情况。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53,447,264.85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337,597,978.89 元，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337,529,694.19 元。

以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公司总股本 182,607,661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 1,793,000 股后，以 180,814,661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45,203,665.25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拟转增 72,325,864 股，转增后公司

总股本增加至 254,933,525 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如在本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授予、可转债转股等致使有收益分配权的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现金分红金额；同时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调整转增股本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执行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根据实施结果适时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登记变更手续。

## （二）2024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及股份回购情况

2024 年 8 月 13 日、2024 年 9 月 3 日，公司分别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披露《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除权除息日为 2024 年 9 月 27 日，以公司当时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 182,607,661 股后的 180,814,66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分红 5.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分红 90,407,330.50 元。

2025 年 2 月 17 日、2025 年 3 月 5 日，公司分别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特别分红方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 182,607,661 股后的 180,814,661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分红 4.2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分红 75,942,157.62 元。

加上本次拟派发的现金分红总额 45,203,665.25 元（实际派发的现金分红总额差异系每股现金分红尾数四舍五入所致，下同），2024 年度累计派发的现金分红总额为 211,553,153.37 元，占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83.47%。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基于前述情况，公

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793,000 股，成交总金额为 29,994,361.40 元（不含交易费用）。该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已实施完毕。

2024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合计为 241,547,514.77 元，占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95.30%。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一）公司2024年度分红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11,553,153.37	150,076,168.63	127,825,362.7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3,447,264.85	174,864,349.74	161,271,756.57
研发投入（元）	79,594,107.62	67,247,019.13	52,545,363.25
营业收入（元）	1,763,949,390.61	1,216,121,098.37	1,283,756,025.89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37,597,978.89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37,529,694.19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89,454,684.7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96,527,790.3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89,454,684.7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 (元)	199,386,49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	4.68%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 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 2022、2023、2024 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 489,454,684.70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三) 2024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有利于全体股东 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具备合法合规性。

四、其他情况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度股东大会审议，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一) 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 (三)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四)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